清史稿/卷286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百八十五 ◄

清史稿
卷二百八十六

► 卷二百八十七

列傳七十三

王掞子奕清奕鴻勞之辨硃天保陶彝任坪范長發鄒圖雲

陳嘉猷王允晉李允符範允高玢高怡趙成廡孫紹曾邵璿

王掞，字藻儒，江南太倉人，明大學士錫爵孫。康熙九年進士，選庶吉士，授編修，為掌院學士熊賜履所器。遷左贊善，充日講起居注官。以病告八年，起右贊善。提督浙江學政，嚴剔積弊，所拔多宿學寒畯。龍泉知縣茅國璽以印揭薦武童，掞疏劾，國璽坐譴，別疏陳剔除積弊，報聞。累遷侍讀學士。三十年，超擢內閣學士。三十三年，遷戶部侍郎，直經筵。三十八年，調吏部，禁革臨選駁查、臨掣買簽諸弊，銓政以肅。偕尚書范承勳、王鴻緒督修高家堰河工。

四十三年，擢刑部尚書。刑部奏讞無漢字供狀，掞言：「本朝官制，兼設滿、漢，欲其彼此參詳。今獄詞不錄漢語，是非曲直，漢司官何由知之？若隨聲畫諾，幾成虛設。嗣後定讞，當滿、漢稿並具。」詔報可，著為令。累歷工、兵、禮諸部，務總紀綱，持大體。五十一年，授文淵閣大學士，兼禮部尚書，直經筵如故。五十二年，典會試。其冬，以疾疏辭閣務，溫旨慰留。越年春，疾愈，仍入直。孝惠章皇后祔太廟，議者欲祔於孝康章皇后之次，掞曰：「孝康章皇后雖母以子貴，然孝惠章皇后，章皇帝嫡配也，上聖孝格天。曩者太皇太后祔廟時，不以躋孝端文皇后之上，今肯以孝康章皇后躋孝惠章皇

后上乎？」禮部不從，上果以為非，令改正。

時上春秋高，皇太子允礽既廢，儲位未定。挩年七十餘，自念受恩深，又以其祖錫爵在明神宗朝，以建儲事受惡名，欲幹其蠱。五十六年，密奏請建儲，疏入，留中。是年冬，御史陳嘉猷等八人復以為言，上不悅，遂並發挩疏，命內閣議處。忌挩者欲置重典，挩止宮門外不敢入。上顧左右，問：「王挩何在？」　　李光地奏挩待罪宮門。上曰：「王挩言甚是，但不宜令御史同奏，蹈明季惡習。汝等票擬處分太重，可速召其來。」挩聞命趨入，免冠謝。上招挩跪禦榻前，語良久，秘，人不能知。

六十年春，群臣請賀萬壽，上勿許。挩复疏前事，請釋二阿哥，語加激切。既而御史陶彝等十二人連名入奏，上疑出挩意，大怒，召諸王大臣，降旨責挩植黨希榮，且謂：「錫爵在明神宗時，力奏建儲，泰昌在位，未及數月，天啟庸懦，天下大亂，至愍帝而不能守。明之亡，錫爵不能辭其罪。挩以朕為神宗乎？朕初無誅大臣之意，大臣自取其死，朕亦無如何。」令王大臣傳旨詰挩，令回奏。時舉朝失色，無敢與筆硯者。挩就宮門階石上裂紙，以唾濡墨，奏言：「臣伏見宋仁宗為一代賢君，而晚年立儲猶豫，其時名臣如范鎮、包拯等，皆交章切諫，鬚髮為白。臣愚，信書太篤，妄思效法古人，實未嘗妄嗾台臣共為此奏。」奏上，越五日，詔緩議罪，與諸御史俱赴西陲軍前效力。因挩年老，責其子奕清代往，為父贖罪。先是，挩嘗密奏請減蘇、松浮糧，言至剴切，疏久留中。至是忤旨，乃與建儲奏疏一併擲還。是年冬，上自熱河還京師。挩迎駕石槽，上望見，遣內侍慰問。六十一年元旦，諸大臣表賀，未列挩名，上發表命列名以進。翌日，賜宴太和殿，再召見西暖閣，賜坐，慰諭有加。尋起原官，視事如故。

雍正元年，以老乞休，世宗降旨褒嘉，以原官致仕，仍留京師備顧問。三年，上諭閣臣云：「王挩向人言，曾在聖祖前奏免蘇、松浮糧，未蒙允行。朕查閱宮中並無此奏。」因責挩藉事沽名，並涉其子奕清、奕鴻諂附年羹堯，目為奸巧，乃遣奕鴻與奕清同在軍前效力。六年，挩卒，年八十四。乾隆二年，奕清始請血卜於朝，賜祭葬如製。

奕清，字幼芬。康熙三十年進士，選庶吉士。歷官詹事。代父赴軍，歷駐忒斯、阿達拖羅海。奕清體羸善病，處之晏然。雍正四年，命赴阿爾泰坐檯。又十年，乾隆元年，召還，仍以詹事管少詹事。乞假葬父，尋卒。

奕鴻，字樹先。康熙四十八年進士，授戶部主事。歷湖南驛鹽、糧儲道。奕清赴軍，奕鴻盡斥其產與俱。後命赴烏里雅蘇台效力。居邊十年，與奕清同釋還，官四川川東道。

引疾歸，卒。

勞之辨，字書升，浙江石門人。康熙三年進士，選庶吉士，授戶部主事，遷禮部郎中。出為山東提學道僉事，報滿，左都御史魏象樞特疏薦之，遷貴州糧驛道參議。師方下雲南，羽書旁午，之辨安設驛馬以利塘報；復以軍米運自湖南，苦累夫役，白大府停運，就地採購，供億無匱。二十四年，擢通政使參議，遷兵部督捕理事官。連遭親喪。服闋，起故官。洊擢左副都御史，數有建白。

四十七年，皇太子允礽既廢，上日夕憂懣。既，有復儲意，王大臣合疏保奏，命留中。旋諭廷臣：「俟廢太子疾瘳，教養有成，朕自有旨，諸王大臣不得多瀆。」十二月，之辨密奏曰：「皇上之於皇太子，分則君臣，親則父子。皇太子初以疾獲戾，今疾已平復。孝友之本懷，固由至性；肅雍之儀表，久系群心。乞速渙新綸，收回成詔，敕部擇吉早正東宮，佈告中外，俾天下曉然知聖人舉動，仁至義盡，大公無私。事莫有重於此者。今八荒清晏，一統車書，值星紀初《辶周》，光華復旦，七廟將行大祫，萬國於以朝正。皇上以孝慈治天下，方且稱壽母萬年之觴，集麟趾繁昌之慶；而顧使前星虛位，震子未寧，聖心得無有遺憾乎？臣年已七十，報主之日無多，知無不言，統望乾斷速行。自此以往，皇上待皇太子與諸皇子，尤原均之以恩，範之以禮，則宜君宜王之美，不難上媲成周，遠超百代。至萬不得已而裁之以法，則非臣之所敢言也。」疏入，上不懌，斥為奸詭，命奪官，逮赴刑部笞四十，逐回原籍。

五十二年，赴京祝萬壽，復原秩。逾年，卒於家。

硃天保，字九如，滿洲鑲白旗人，兵部侍郎硃都訥子。康熙五十二年進士，選庶吉士，授檢討。五十六年，典山東鄉試。

五十七年正月，疏請復立二阿哥允礽為皇太子。時允礽廢已久，儲位未定，貝勒允禩覬得立，揆敘、王鴻緒等左右之，欲陰害允礽。硃天保憂之，具疏上，略曰：「二阿哥雖以疾廢，然其過失良由習於驕抗，左右小人誘導之故。若遣碩儒名臣為之羽翼，左右佞幸盡皆罷斥，則潛德日彰，猶可復問安侍膳之歡。儲位重大，未可移置如釭，恐有藩臣傍為覬覦，則天家骨肉之禍，有不可勝言者。」疏成，以父在，慮同禍，徘徊未即上。硃都訥察其情，趣之入告。時上方幸湯山，硃天保早出德勝門，群鴉阻馬前，硃天保揮之去。疏上，上欷歔久之。阿靈阿，允禩黨也，媒孽之曰：「硃天保為異日希寵地。」上怒，於行宮禦門召問曰：「爾雲二阿哥仁孝，何由知之？」硃天保以聞父語對。上曰：

「爾父在官時，二阿哥本無疾，學問弓馬皆可觀。後得瘋疾，舉動乖張，嘗立朕前辱罵徐元夢。於伯叔之子往往以不可道之言肆詈，爾知之乎？爾又云二阿哥聖而益聖，賢而益賢，爾從何而知？」硃天保亦以父聞之守者對。詰其姓名，不能答。上曰：「朕以爾陳奏此大事，遣人傳問，或將爾言遺漏，故親訊爾。爾無知稚子，數語即窮，必有同謀者。」硃天保對父與婿戴保同謀，遂逮硃都訥、戴保。

上复禦門召問曰：「二阿哥因病拘禁，朕猶望其痊癒，故复釋放，父子相見。教訓不悛，始復拘禁。二阿哥以礬水作書與普奇，屬其保舉為大將軍，並謂齊世、札拉克圖皆當為將軍。朕遣內侍往詢，自承為親筆。此事爾知之否？」硃都訥自稱妄奏，應萬死。上曰：「爾奏引戾太子為比。戾太子父子間隔，朕於二阿哥常遣內監往視，賜食賜物。今二阿哥顏貌豐滿，其子七八人，朕常留養宮中，何得比戾太子？爾又稱二阿哥為費揚古陷害。費揚古乃功臣，病篤時，朕親臨視，沒後遣二阿哥往奠。爾何得妄言？爾希僥倖取大富貴，以朕有疾，必不親訊。今爾始知當死乎？」辭連硃都訥婿常賚及金寶、齊世、萃泰等，並逮訊議罪。硃天保、戴保皆坐斬。硃都訥與常賚、金寶皆免死荷校，齊世拘禁，萃泰奪官。

陶彝，順天大興人。康熙三十九年進士，授戶部主事。再遷郎中。考選廣西道御史，巡視兩浙鹽政。

六十年三月，彝與同官任坪、范長發、鄒圖雲、陳嘉猷、王允晉、李允符、範允　、高玢、高怡、趙成麃、孫紹曾合疏奏曰：「皇上深恩厚德，浹洽人心。茲逢六十年，景運方新，普天率土，歡欣鼓舞，而建儲一事，尤為鉅典。懇獨斷宸衷，早定儲位。」疏入，下內閣。時大學士王掞正密疏請建儲。後數日，彝等疏又上，上震怒，斥掞植黨希榮。於是王大臣奏請奪掞及諸御史官，從重治罪。越日，諭廷臣曰：「王掞及御史陶彝等妄行陳奏，俱稱為國為君。今西陲用兵，為人臣者，正宜滅此朝食。可暫緩議罰，如八旗滿洲文官例，俱委署額外章京，遣往軍前效力贖罪。」雍正四年，世宗以諸御史不諳國體，心本無他，詔釋歸，以原職休致還籍。

坪，字坦公，山東高密人。康熙三十年進士。自刑部郎中考選山西道御史，轉掌陝西道。赴軍，駐忒斯河。大漠荒寒，盛夏冰雪，坪處之怡然。及歸，閉戶讀書，終老於家。

長發，字廷舒，浙江秀水人。康熙三十三年進士，授南城知縣。行取禮部主事，考選廣西道御史，轉掌浙江道。遣戍，予額外主事銜，隨都統圖臘赴征西將軍營。還，駐歸化

城。後命赴察漢新台。歸，以原職休致。

圖雲，字偉南，江西南城人。康熙三十六年進士，授大竹知縣。行取禮部主事，考選河南道御史，轉掌山東道，巡視東城。

嘉猷，字切叔，江南溧陽人。康熙三十九年進士。自吏部員外郎考選山西道御史。五十六年，王掞密請建儲。未幾，嘉猷與同官八人亦合疏陳請，上疑之，掞幾獲罪，事具掞傳。至是，嘉猷復與彝等申請，獲咎。

允晉，直隸清苑人。康熙四十五年進士。自戶部員外郎考選陝西道御史。

允符，字揆山，浙江嘉善人。康熙二十六年舉人，授什邡知縣。行取江西道御史。

允　，字用賓，浙江錢塘人。康熙三十九年進士，授安平知縣。行取工部主事，考選山東道御史。

玢，字荊襄，河南柘城人。康熙二十七年進士。自禮部郎中考選廣東道御史，巡視東城。謫戍忒斯軍營，運糧西藏。居塞上六年，著出塞集，備言屯戍之苦。釋歸，終於家。

怡，字仲友，浙江武康人。康熙二十七年進士，授長洲知縣。善聽訟，吏胥憚之。尚書韓菼，怡師也，其姻黨繫獄，以菼故請恕，怡怒杖之。選鄜州知州，行取工部主事。考選山東道御史。謫戍時，年逾六十。以原職釋歸。

赵成麃，字德培，江南吳縣人。康熙四十七年舉人，授內閣中書。累遷兵部郎中，考選福建道御史。

紹曾，字二乾，浙江山陰人。康熙二十五年舉人，授開縣知縣。行取戶部主事，授四川道御史。赴軍，駐歸化城，地當孔道。故事，徭役供張，取給於戍員。紹曾清介無餘資，困甚。迨釋還，卒於途。又有邵璿，亦以疏請建儲獲罪。

璿，字璣亭，江南無錫人。自拔貢生授芮城知縣。行取工部主事，授江南道御史，掌登聞院，巡視北城。六十年，遣戍軍前。時同謫者十三人，圖雲、允符、成麃、璿皆死於塞外，而給事中劉堂，御史柴謙、吳鎬、程鑣續以言事謫，同時釋還，仍為十三人，世

稱「十三言官」。堂，彭澤人。謙，仁和人。鎬，漢陽人。鑣，錢塘人。

論曰：理密親王在儲位久，未聞顯有失德，而終遭廢黜，聖祖手詔，若有深痛鉅慝至不可言者。夫以聖祖之仁明，而不克全監撫之重，終父子之恩，讒人罔極，靡所不至，甚矣！捄力主復故，聖祖雖深罪之，固諒其無他心。勞之辨諫於初廢，大臣拜杖，已非故事；硃天保爭於再黜，遂以誅死，罪及其親。一則但責其沽名，一則深疑其受指，故譴有重輕歟？彝等但坐謫戍，已為寬典，拳拳效忠，固人臣之義也。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